

黑车撞死稽查员 有意无意?

傅银宝被撞死一案昨开庭,媒体记者加入证人行列

“带被告人!”随着法官的一声传唤,王林和杨小伟被法警带进法庭。刚刚20岁出头的两名被告人显得还有点稚嫩,看到自己坐在旁听席上的亲人时,频频点头致意。很难想象,就是他们,在2006年6月12日的夜里,当南京市客管处的稽查员傅银宝对他们的黑车进行依法查处时,他们竟然把傅银宝当场撞轧致死。

黑车撞死稽查员

随着法庭调查的展开,那幕悲剧再次展现在旁听人员的面前。

2006年6月份,南京市客管处接到群众举报,一辆牌照为苏AG9766的8路黑中巴每天晚上从大洋百货门口出发,途经中山东路、中央门等地非法带客。6月12日晚上,南京市客管处、交警六大队联合对这辆黑中巴车进行查处,南京的多家媒体记者配合执法人员全程暗访。

6月12日晚上10点,这辆黑中巴停在新街口大洋百货的路边等候客人,当晚11点左右,黑中巴到达中央门时还想继续带客。这时,一路尾随的执法人员掌握了证据后,示意这辆黑中巴停下。但是,黑车不顾阻拦继续向前。

当车子开到中央北路与和燕路交叉的路口时,执法人员驾驶依维柯横在黑中巴的前面,黑车不得不停了下来。傅银宝跟其他执法人员一起下车,亮明身份后,要求

司机接受检查,令人意想不到的是,黑中巴司机竟发动车辆,继续向前猛冲,在撞断一辆稽查车车门,再撞坏20多米的护栏后,最后冲向慢车道。挡在车前的傅银宝被黑中巴狠狠碾压了三次,当场死亡。

意外还是故意

昨天下午,黑中巴司机王林在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受审判,一同受审的还有当时同在车上的售票员杨小伟。王林被检察机关起诉的罪名是故意杀人罪,杨小伟的罪名是妨碍公务罪。

当公诉人当庭宣读完起诉书后,法官询问王林:“你对公诉人宣读的起诉书有何意见?”

王林低着头说:“有,我不承认自己是故意杀人。”

法官:“为什么?”

王林:“我当初只想逃跑,没看见车前有人,我不是故意的。”

但是,公诉人却驳斥了王林的说法,公诉人质问王

林:“你在接受警方询问的时候,怎么承认当时是看见车前有一个穿白衣的人(当时傅银宝穿着白衣)?”王林沉默了10秒钟,然后回答:“我是看见有白衣人站在车前,但是,当我发动汽车的时候,我没有看见前面有人。”

而杨小伟也对起诉书表示了异议,说当时没有意识到自己蛮横拉扯的是一位警察。

记者做证人

为了驳斥王林的说法,公诉人当庭向法官提供了多个证据,而当时参与暗访的媒体记者也加入证人的行列,他们所看到的被当作证言展现在法官的面前。

“当时王林发动汽车想逃跑的时候,目光是前视的,应当能看到前面有人。”这是南京某记者的证言,公诉人把它宣读出来。而南京电视台的一个记者现场拍摄的画面也被制作成了光碟,提交给法庭。

但王林的辩护人也从一些证人证言中找到了相互矛

盾的地方,认为王林开车撞死傅银宝,确实是个意外,不存在故意。

昨天,法院没有当庭宣判。

■庭外

最受伤的是亲人

王林生于1984年,杨小伟大王林两岁。昨天开庭,他们的亲人来了很多,足有50多个,把南京中院的第三法庭挤得满满当当,一些人只好站在过道里旁听。当王林和杨小伟出现在他们视野里时,他们轻轻呼唤亲人的名字。而当两名被告人被带走时,一些老人忍不住失声痛哭。

而傅银宝的家人也坐在原告席上,黯然神伤。昨天的法庭上,傅银宝的家属向两位被告人提出了25万余元的民事赔偿。傅银宝的妻子下岗在家,没有固定收入,傅银宝是一家的顶梁柱,现在傅银宝没了,对于家人来说,便也失去了希望。

快报记者 朱俊 宗一多



警钟长鸣

在南京清凉门大街上,一处自行车停车棚上挂起了一座警钟,以提醒停放自行车的市民保管好车辆。

快报记者 翁叶俊 摄

房子里六个户口就是迁不走

买房人经济利益受损,状告原房主索要赔偿

房产交易时,约定将卖方户口一并迁出,可拖延了很久也没迁。毫不知情的买房人不久也要卖房时,就糊涂作出了迁户口的承诺,结果发现以前的房主还是没迁走户口,进而导致第二笔交易失败。南京白下区法院昨天审结了一起因房产过户纠纷导致市民权益受损的案件。

过户时派出所下班

张佟生(化名)和妻子研究生毕业后在宁工作,两人寻思买套二手房解决居住问题。经过一番挑选,他们于去年4月看中了一套位于陶李王巷的房子。去年4月19日,与房主蒋某谈好价格,双方签订了买卖合同,其中约定蒋某要在产权过户前,将落在房内的6个户口迁出。几天后,张佟生就办好了产权证并顺利入住,但户口过户蒋某却一直没办。

一直拖到去年9月1日,买卖双方才有时间去办理水、电等过户事宜。当他们赶到派出所准备迁户口时,正好是民警下班时间。“没关系的,明天我一个人来迁户口吧,你可以不用来了!”蒋某承诺说。张佟生觉得不会有什么问题,便答应了。

卖房时发现户口没动

可没多久,由于急用钱,张佟生要将房子转手。孙某与他达成了购买意向,孙某特别提出需要将户口落在该房内。“没问题,前房主已经把户口迁出去了。”张佟生保证说。

去年10月8日双方签订了买卖合同,张佟生收下2万元定金,并在合同中约定如果不在6天内完成迁入户口,合同自动解除,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合同签订后,双方就前往派出所办过户手续,可张佟生

一看傻了眼:蒋某家的6个户口明明还在这房子里没动!

赔2万怒上法庭索要

“后来第二天我给忘了,真是抱歉,6天内我一定迁出来不让你为难。”蒋某说。可到了约定的期限,他又找理由要求缓几天。

可是到了与孙某约定的最后期限,6个户口仍然安静地躺着。张佟生没办法,只好遵守承诺给了4万元给孙某,解除了合同。气愤不已的他于去年11月底将蒋某告上了南京白下区法院,索要他的直接损失2万元。

接到法院的传票,蒋某于今年1月8日,他将户口全部迁了出去。白下区法院审理后认为,蒋某没有按照约定时间迁出户口,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昨天下午,法院判决蒋某赔偿张佟生2万元。

■法官说法

孙某还是挺聪明的

“迁户口带来的房产纠纷越来越多。”法官认为,“但是由于目前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没有明确约定,一旦闹出官司,给法院的审理带来不少麻烦。”

“以前我们就遇到过类似的案件。一外地人买房时明确约定要迁户口,但没有写明如果违约要如何承担责任。之后卖方就是不过户。买房人起诉索要赔偿,但很难得到法院的支持。”

此案中张佟生与蒋某在合同中就对户口问题作出了约定,但却没有写明违约后究竟该承担什么样的责任。所幸孙某法律意识较强,明确约定了责任,这也给后来张佟生的维权带来了方便。

通讯员 白民 快报记者 马乐乐

少小离家 老大难回 八旬老人回家竟要翻墙

钟健老人今年86岁,迟暮之年的他想回到浦口老家,却因家门被堵,遭遇“有家难回”的窘境。在浦口区法律援助中心的帮助下,老人打赢了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

陈年纠纷的起由

钟老是浦口汤泉人,早在解放前就投身革命离开了南京,离休后与子女一起生活在杭州。年纪越大,钟老就越发地思念家乡。几年前的一天,他终于对子女开口说,要回汤泉住上一阵子。

“我来安排,尽量让你回去看看。”女儿当面对父亲这么说,然后马上到南京来协调已经拖了多年的纠纷。原来,钟老的祖房已经“没了门”。

这套有前后二进的房子是祖上传下来的,前进的房屋属于钟老的堂兄弟,后进的房屋属于钟老。要进后面的房子,必须从前屋进入。1990年,堂兄弟因在外地工作,将前进房屋卖给刘某。虽然钟老很久没有回来住,但是为了防止纠纷,堂兄弟特别在房屋买卖合同上约定:买方要保持原状,方便后进的人进出,如翻建房屋必须留一米通道,保证进出。

1998年,刘某翻建了房子,因看到后进房子里长年没人住,就没有留一米通道。几年后,当钟老的女儿回来查看房子时,发现很难从刘某家进入,不得不从隔壁邻居家翻墙而入。由于多次找刘某协商都没有结果,儿女们怕老人伤心,就隐瞒了这一事实。

老人有家也难回

当父亲表达出要回去看看的愿望后,儿女们知道不能再拖了。2004年,他们再次与刘某进行了协商。在协商中,刘某坚持那一米通道不能让。“如果钟老回来住,可以向我家要过道的钥匙。另外你们家人必须在白天要三人以上一

陌生未接电话不要急着回 多半是骗子打的,通知你“中了大奖”

半夜,手机忽然响起,以为有急事匆匆去接,不想电话突然被挂断,按照号码回拨过去,话筒里却传来所谓中大奖的电话录音。最近,有不少市民向记者反映,自己在手机上经常会发现一些未接电话,号码非常陌生,大部分都是“通知你中大奖”的骗子电话。

凌晨电话通知你中奖

1月25日凌晨1点零3分,南京市民许小姐正在熟睡,突然枕边的手机响了,她一下子被惊醒,可刚刚想要接,电话突然又断了。“当时太困了,也就没多想,倒头继续睡了,到了早晨起来一看,未接来电是一个号码为1356983*811的手机号码。”许小姐告诉记者。

“这个号码肯定不是南京本地的号码,不过我担心可能是外地的朋友,结果就用手机直接回了过去,谁知道对方放起录音来,还告诉我中了什么价值8万元的小轿车。这个时候我才知道遇到了骗子,真是太讨厌了!以前发短信还能不理睬,现在弄个这种未接电话的骗局,其他朋友一定要当心。”许小姐说。

拿着许小姐提供的电话,记者拨通之后,果然是一段录音:“您好,恭喜你的手机卡已成为香港佳胜集团的钻石会员,详情请致电1332899*88咨询,并领取价值8万元的广州本田飞度小轿车一辆。”

在拨打了所谓的“咨询电话”之后,一个带有明显广东腔的中年女子告诉记者:

“赶紧走开,不然我就翻墙起走才能进出”。

谈判破裂,儿女们硬着头皮将一切告诉了钟老。同年,拿着父亲的委托书,儿子以钟老名义将刘某告上了浦口法院,主张自己的一米通道。

法官受理案件后,惊讶地发现钟老连这个房子的房产证都没有,于是将利害关系告知了原告。无奈之下钟老只能撤诉。

“少小离家,老大难回!”每每想到此事,钟老就不住摇头叹息。儿女们分身乏术,却又不忍心看到父亲被这样的愿望折磨,2006年4月,女儿来到南京浦口区法律援助中心求助。

法援介入帮维权

法援中心工作人员仔细了解情况后,建议钟老先办理房屋、土地权属证书。听取了专业的法律指点,祖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证很快就办好了。

随即法援中心受理了这起相邻权纠纷案,指定了南京三宝律师事务所的甄律师代理诉讼。甄律师随后分析了钟老提交的全部证据材料,研究从上世纪40年代他参加革命工作离开家乡至今,祖房的演变过程;房屋委托汤泉镇政府代管过程及相关证明材料、证人证言;到房屋现场实地勘察了房屋地形,书写了起诉状。

所有证据搜集完毕,这起相邻权官司再次启动。2006年8月底,浦口法院一审判决被告留一米通道,保证原告自由通行。被告不服提起上诉,近日二审维持原判。

老人欣喜之余,托女儿给法援中心送来了锦旗,还要送3000元现金表示感谢,被法援中心谢绝了。“钟老符合提供法律援助的条件,这是我们的工作,一分钱都不收的。”

快报记者 马乐乐

陌生未接电话不要急着回 多半是骗子打的,通知你“中了大奖”

“恭喜您啊,中了一辆小轿车。”“我在南京,怎么提车子啊?”记者问。“车子是要到深圳来提的,不过没有关系啦,我们还有一个选择,就是领取7.5万元的现金。不过无论是拿车子还是现金,都要先支付8000元的个人所得税和手续费,我们才能替你办理领奖手续,然后把钱打给你。”狐狸尾巴很快就露了出来。

陌生未接号码别急回

有过这种经历的市民告诉记者,比起那种发诈骗短信的人来说,这种人更可怕。“大家都对短信诈骗有了警惕,一般也不会理它,但是这种未接电话就非常头疼。我们是做生意的,天南海北朋友都非常多,你说这个未接电话我也不知道它到底是不是骗子的号码,不回吧,万一生意上事耽误了不好,回吧,万一骗子电话不仅浪费了时间,还浪费了电话费。”家住白下区的张先生告诉记者。

不过也有市民告诉记者,对付这种“未接电话”骗局虽然难一些,但是也并非不能防范:首先如果自己没有什么外地朋友,那么对于这种陌生的未接来电就根本不要去管,第二天可以发个消息问问是谁,有什么事情,或者上网查查这个号码是哪里的,再想想那里有没有自己的朋友;其次如果自己和外地联系较多,那么半夜出现这种响了一声就挂断的未接来电也不必担心,如果真的有事肯定还会打过来。

快报记者 石明舟